

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普民〔2026〕31号

对区十七届人大八次会议 第059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朱嘉寅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明确物业增值服务政策指引及支持合规拓展的代表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对本提案的办理概述

提案通过分析当前物业增值服务的现状和存在问题，提出了工作建议，提案建议客观、专业性强，切实为本区推动“物业+养老”服务提供了经验。针对您提出的问题和建议，我局高度重视、认真研究。

二、对提案建议的答复

（一）关于制定专项政策，明确“鼓励清单”

2025年试点期间，普陀区梳理普惠颐养服务清单。鼓励各试点街镇立足辖区实际，创新探索特色化服务模式。如宜川路街道推行“10项基本服务+X项自选服务”的灵活服务模式。基础服务涵盖居住安全家政保洁、健康监测、送餐助浴、文娱活动、精神慰藉、法律援助等全方位需求，物业企业还可根据小区特点开发“X”自选项目，如健康档案管理、兴趣小组等特色服务，满足个性化养老需求；甘泉路街道通过绘制养老资源地图，整合各类服务资源并实现可视化呈现，为全区优化服务清单、满足老年人差异化服务需求积累了实践经验。

（二）关于合理利用小区闲置场地

本区积极引导各试点街镇因地制宜，合规盘活小区内闲置配套公共建筑资源，鼓励利用小区闲置服务场所嵌入“物业+养老”服务功能。甘泉路街道依托物业闲置空间，精心打造“老伙伴会客厅”、适老化改造样板间，为老年人提供交流休憩与实景体验场所；宜川路街道推动物业利用闲置用房改建老年活动室，丰富社区老年人文化娱乐生活。通过盘活存量资源，有效拓展了社区养老服务空间载体，实现“闲置资源”向“养老阵地”的转化。

（三）关于加大扶持力度，降低运营成本

鼓励各试点街镇资源整合，推进“物业+养老”试点服务。如宜川路街道推动辖区物业企业与20余家专业养老、家政服务机构达成合作；石泉路街道积极探索“物业+养老”新模式，试点期间新建管弄新村第三居民区“家门口养老服务站”，提供包

括但不限于日常照料、助餐助浴、健康管理、文化娱乐、紧急援助、居家适老化改造等多元化、个性化的服务。

（四）关于强化统筹协调，衔接公共服务资源

试点期间，本区积极鼓励各街镇深化“物业+养老”融合，统筹利用社区既有养老设施等服务资源。如宜川路街道安排物业专人进驻街道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提供日常咨询、业务协办等综合服务，实现物业服务触点与专业养老设施的空间融合、服务衔接；甘泉路街道整合医疗、为老服务等各类资源，绘制资源对接地图，实现老年服务需求与各类资源的精准匹配。

下一步，普陀区民政局将严格落实市级最新指导要求，不断思考探索推进本区“物业+养老”服务规范化发展，探索服务联动，拓展服务清单，强化智慧赋能，切实提升普陀区老年人居家养老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2026年5月15日

联系人：王玉 联系电话：52500035

联系地址：曹杨路510号12楼

邮政编码：200063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6年5月15日印发
